

第五届南通江海英才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四
届崇川区“紫琅杯”创业大赛西安城市赛服
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江苏省南通港闸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第五章 合同授予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尊敬的磋商供应商：

欢迎参加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为了保证本次磋商项目顺利进行，请在制作响应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响应文件。谢谢合作！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第五届南通江海英才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四届崇川区“紫琅杯”创业大赛西安城市赛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 <https://www.chongchuan.gov.cn/-公告栏>”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第五届南通江海英才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四届崇川区“紫琅杯”创业大赛西安城市赛服务项目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诚邀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第五届南通江海英才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四届崇川区“紫琅杯”创业大赛
西安城市赛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8 万元

最高限价：8 万元，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服务期限：2026 年 2 月 15 日前完成。

付款方式：活动结束后一次性付清合同款。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3) 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4) 投标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5) 投标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截图）

(6)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特别提醒】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参加投标，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参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的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如涉及），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本项目成交的供应商（以下称成交人），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

方式：公告附件下载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 月 30 日 14 时 30 分。

地点：南通市崇川区城港路 118 号 601 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1 月 30 日 14 时 30 分。

地点：南通市崇川区城港路 118 号 601 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江苏省南通港闸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 城港路 118 号 601 室

联系人: 顾小平

联系电话: 13962808883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 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第五届南通江海英才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四届崇川区“紫琅杯”创业大赛西安城市赛服务项目采购活动。
- 2、竞争性磋商活动及因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江苏省南通港闸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4、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内容中有页码短缺、资格要求以及任何设置有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应在磋商文件发布后的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理解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因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而且供应商不得在磋商结束后针对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 5、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项目的磋商。

二、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 1、采购人有权对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 2、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形式发布，并以“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 <https://www.chongchuan.gov.cn/>”发布的信息为准。
- 3、采购人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磋商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4、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单位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5日前，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公告，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 5、除非采购人以书面的形式对磋商文件作出澄清、修改及补充，供应商对涉及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 6、采购单位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磋商文件内容有修改，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

三、磋商项目涉及到的现场勘察

1、磋商文件所提供的项目相关数据仅做参考，根据自身需要，供应商可在磋商文件递交之日前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采购单位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单位现有的并认为能使供应商可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勘察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勘察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4、供应商应认真踏勘现场。在现场勘察时，熟悉活动现场及现场周围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其投标的直接资料。供应商成交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及装订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均需采用 A4 纸(图纸等除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签署响应文件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以下称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五、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由：①资格审查文件、②技术响应文件、③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共 3 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序号代称）。**分别密封！（正、副本可以分别密封，但同一类型文件需放在一个密封袋内。）**

2、响应文件均为一式三份，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两份。

3、在每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对应的响应文件名称、供应商的全称、日期、“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4、供应商可将响应文件正、副本统一密封或分别密封**（最终递交文件为三个封袋，要求见第 1 条），如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的，应在封袋上标明正、副本字样（最终递交文件为 6 个封袋，要求见第 1 条）。**

5、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正本”，其正文内容须按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公章。

六、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供应商须将本项目响应文件：①、②、③单独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的响应文件上明确标注磋商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的全称及日期。

3、在密封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签字。

【特别提醒】响应文件中的①和②的“正本”或“副本”中，均不得含有③商务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表（报价单）内的任何项目价格，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七、投标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币种。

3、磋商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表（开标一览表）为准；响应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磋商报价应包含下列费用：磋商总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应包含即本项目实施的所有费用以及包含响应磋商文件采购要求的所有费用。

5、投标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6、本项目竞争性磋商的最终总报价作为成交价。同时，供应商的最终成交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7、最低的磋商报价是成交的重要条件，但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八、联合体参与磋商

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九、响应文件及磋商费用

1、磋商程序顺利进行后，除供应商的原件可退回外，其余所有的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均不退回。

2、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项目磋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述

本项目采购内容：第五届南通江海英才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四届崇川区“紫琅杯”创业大赛西安城市赛服务项目，涉及活动全程的策划、筹备、西安本地项目征集、执行、组织等相关工作。

二、采购服务内容

(一) 活动背景

第五届南通江海英才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四届崇川区“紫琅杯”创业大赛西安城市赛服务项目，是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和人才强市战略，聚力打造长三角北翼人才高地，南通市和崇川区举办“江海英才”大赛，吸引海内外高层次人才携项目来通创新创业，持续优化人才发展生态。本次赛事旨在依托西安地区高校和科研院所资源，聚焦南通市及崇川区重点发展的船舶海工、高端纺织、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生物医药、新能源等产业领域，靶向对接符合区域产业导向的优质创新创业项目与高层次人才。通过“以赛引才”、“以赛促投”，推动一批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好、具备落地意愿的优质项目与南通市、崇川区的园区、投资机构、重点企业进行深度对接，促成项目后续落地转化。

(二) 大赛主题

才聚江海 智汇崇川

(三) 活动名称

第五届南通江海英才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四届崇川区“紫琅杯”创业大赛西安城市赛服务项目

(四) 活动时间

2026年2月初

(五) 活动地点

西安金陵紫金山酒店

(六) 活动内容

活动全程共分两个部分，第一部分为前期西安本地项目征集以及配合采购人完成项目的落地沟通、跟踪服务，第二部分为本次西安城市赛的执行，成交人需负责活动全程的策划、筹备、西安本地项目征集、执行、组织等运营工作。

(七) 活动流程

第五届南通江海英才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四届崇川区“紫琅杯”创业大赛西安城市赛

序号	内容	备注
1	签到	/
2	主持人开场	/
3	领导致辞	/
4	大赛评委及规则介绍	/
5	项目路演	项目展示+评委提问
6	中场休息	/
7	项目路演	项目展示+评委提问
8	总结点评	评委代表发言

① ★ 供应商负责西安本地项目征集不少于十个，项目应符合以下条件：项目来源于西安本地；应为电子信息（集成电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等新兴产业，以及第三代半导体、通用人工智能、低空经济、氢能和储能、深远海装备等未来产业发展急需的高层次创业人才（团队）；项目领衔人应具有理工类博士学位；项目领衔人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0 周岁，近三年在通无创业就业记录，且未在江苏省获得过地方人才引进计划资助。

② ★ 供应商负责比赛评委的邀请对接工作，评委人数五人，其中西安本地评委不低于三名（西安本地高校 A 类学科专业老师或西安本地知名孵化机构创业导师及风险投资人，评委资格需经采购人审核认可）。

③ 供应商负责酒店对接住宿、用餐、交通、评审材料准备，以及评委、项目选手的交通住宿补贴（交通补贴上限 1000 元，住宿补贴上限 350 元）及评委评审费用。

④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拟定赛事执行方案，包含办赛地点（西安市）活动现场工作安排、人员分工、技术人员对接、安排流程等内容，并保证具体方案的可实施性和合理性。

⑤ 供应商应保证比赛活动现场的视觉效果统一，进行现场延伸物料的设计制作，

包括背景喷绘、指引牌、议程单、桌签等物料。

- ⑥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选择符合要求的酒店比赛场地，酒店需配备LED屏幕、音响、灯光、控台等舞台设施，会场需容纳50人规模，面积400平米左右。
- ⑦ 供应商负责专业主持人邀约，摄影。

四、商务条款

（一）报价要求

1. 磋商报价包括承包服务所需的项目征集费、场地费、交通费、住宿费、活动搭建物料费、评委费、主持人费和税金等相关费用，供应商磋商报价为供应商所能承受的整个项目的报价（为本采购项目总价）。

2. 按国家规定由成交人缴纳的各种税收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由成交人向税务机关缴纳。

（二）付款条件

- 1. 活动结束后一次性付款。
- 2. 成交人在结算合同价款时须提供发票。

（三）验收要求

按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进行验收，费用包含在会务服务费中。采购人（活动主办方）有权全程监督成交人的项目实施过程，随时了解项目进度，并组织对各个项目具体环节的验收工作。成交人需保证在每个项目活动主办方要求的时间内完成项目的策划、设计及组织实施工作，由于成交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活动主办方要求完成并保障项目活动的顺利召开的，或成交人未能提供十个以上符合要求的西安本地项目及符合要求的评委，发生一次采购人即有权立即终止项目合同，取消其服务商资格，并不支付该项活动的相关费用，且由成交人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一、采购单位组织磋商

1、本次竞争性磋商依据有关法规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或3人以上组成。

2、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3、磋商小组的职责：

(1)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 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并建议将其列入采购黑名单。

(4) 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5) 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4、评审有关记录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名，存档备查。

5、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磋商开标会。

二、磋商的原则及方法

1、磋商小组依据采购的相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磋商评审。

2、磋商小组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对每个进入打分程序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以打分的形式进行评审和评价。技术分是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单位代表确认。

6、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7、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被授权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9、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对采购单位需求内容作了调整增加，或对采购内容作了实质性变更，否则**采购单位不接受供应商高于自己前一轮的磋商报价**。

10、对于在磋商顺利开始后至最终报价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的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说明退出磋商的原因，经磋商小组同意可以退出磋商。

11、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磋商的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及其他信息。

12、凡两家或以上公司同一法人代表或其中一家公司为另一家公司单一最大股东的，不能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磋商采购活动，一经发现，将视同串标处理。

13、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对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报价作无效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

三、评审步骤

1、评审步骤规定：

本次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各投标人资格审查通过后方能进入技术标的开标。先开技术标，技术标打分结束后再开商务标。

第一阶段：磋商小组对每个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第二阶段：磋商小组对每个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的技术标进行评审。主要审查技术标提交的内容是否齐全，技术方案及项目实施是否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的先进性、可靠性、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

第三阶段：以投标供应商价格标文件内的竞争性磋商报价（即首次报价）为基础，磋商小组与投标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内容主要是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项目方案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以及价格调整等。磋商明确各供应商符合并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并能完全响应磋商内容后，要求其二次报价。如磋商内容导致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第四阶段：分别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告知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磋商现场集体给出最终报价，同时最终报价中可包括但不限于如最终澄清方案、有关优惠承诺等。

第五阶段：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评议和比较，在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标和价格标部分都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将校核后的各供应商的报价从低到高排序。**

2、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盖章后生效，供应商受其约束。

四、磋商评定结果的方法

1、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本次项目磋商的技术响应文件和商务报价响应文件评审总分值为 100 分。两部分评审因素比重如下：

技术响应文件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70%（权重）（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30%（权重）（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技术响应文件分值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5、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分值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直接取得，与技术响应文件分值相加为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推荐为项目预成交供应商并出具评审磋商报告。

7、确定成交候选人的特殊情况处理：

（1）若总分相同，则按最终报价得分高者优先中标。

（2）若总分且最终报价得分相同，则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由投标供应商按递交响应文件签到顺序号抽签确定）。

8、磋商评审时，评委对评审的细则若有争议，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9、对落标的供应商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五、关于投标价格评审

1、针对投标价格实质响应的评审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不一致。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如未实质上响应，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针对投标价格合理性的评审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综合评分评审标准

（一）技术响应文件评分（70 分）

序号	评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1	类似业绩	10 分	<p>投标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办过此类创业赛（或活动）策划项目的，有一个案例得 4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p> <p>注：所提供的业绩须为已完成业绩，否则不得分。</p>
2	人员配置	20 分	<p>1、项目组成员：包括策划人员、组织人员及现场实施人员等，人数不得少于 3 人，超过 3 人（不含本数），多提供 1 人得 5 分，此项最高得 10 分。 (需提供拟派人员名单及劳动合同复印件，否则不得分。)</p> <p>2、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团队人员配备、岗位职责、类似经验进行综合评分： 团队配备人数齐全、岗位分工明确、专业性强、经验丰富的得 8-10 分； 团队配备人数有欠缺、方案人员岗位分工明确，经验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5-7 分； 团队配备人数少、人员岗位分工粗略、职责描述混乱、不具有相关经验的得 1-4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3	总体策划方案	20 分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和实际需求，提出相应的总体策划方案，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分，包括但不限于：</p> <p>1、赛事组织形式； 2、时间进度计划、执行能力； 3、服务承诺； 4、安全消防； 5、场地布置等方面。</p> <p>每个分项服务方案具备针对项目实际特点，结合项目时间情况，可实施性强的得 14-20 分；可实施性较可行的得 7-13 分；可实施性一般的得 1-6 分。未提供不得分。</p>
4	赛事设计方案	20 分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赛事设计方案的创意进行打分，包括但不限于方案新颖程度、场地氛围营造、科技元素、视觉创新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设计方案新颖有创意、场地氛围营造好、视觉创新程度高的得 14-20 分； 设计方案有创意、有一定的场地氛围设计，能把握重点、难点的得 7-13 分； 设计方案缺乏创意、场地氛围差，有明显的缺陷和错误的得 1-6 分； 未提供赛事设计方案的不得分。</p>

（二）商务报价响应评分：（30 分）

1、本次项目最高限价：8万元，超过或等于限价作无效标处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商务报价响应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商务报价响应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商务报价响应分} = (\text{磋商基准价}/\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2、根据苏财购〔2025〕62号文件要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预算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预算×50%；

(2)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3) 评审委员会认定的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评审委员会将要求相关供应商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由评审委员会结合同类项目的价格、该行业当地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供应商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

(4) 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审查相关情况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进行记录。

七、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标处理

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及主要资料不齐全的；

2、响应文件的资料有虚报或者谎报的；

3、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文件及技术响应文件出现磋商报价的内容；

4、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响应文件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6、项目技术、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中的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7、磋商响应报价超出项目预算的；

8、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

9、供应商的磋商报价高于自己前一轮的；

10、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11、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况。

九、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 1、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 2、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所适用情形的；
-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符合资格条件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6、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十、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公示1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章 合同授予

一、由于项目时间紧迫，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 7 日内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合同一式陆份，采购单位、供应商各叁份。所签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单位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单位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成交人履约，成交人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单位接到申请后原则上在 5 个工作日内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原则上 5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单位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成交人串通或要求成交人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成交人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成交人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单位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六、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七、付款方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

八、以上项目款的支付不计息。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响应文件、商务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组成。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供应商须将资格审查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后一起递交。

一、资格审查文件（单独装订密封）

- (1) 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 (3) 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 (4) 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 (5)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截图）
- (6)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以上材料中的复印件均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二、技术响应文件（单独装订密封）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 (2) 供应商一般情况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 (3) 技术商务偏离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 (4) 评标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分评审标准）。
- (5) 评分办法中未涉及的事项，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为方便评委评审，请投标人按评标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三、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单独装订密封）

- (1) 磋商响应报价总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 (2) 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江苏省南通港闸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_____传真：_____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磋商现场备查。

2、授权委托书

(如被授权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江苏省南通港闸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兹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招标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_____ 传真：_____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如为被授权人参加投标时，须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江苏省南通港闸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我单位 _____ (供应商名称) 郑重声明：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_____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年 月 日

4、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江苏省南通港闸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愿就由贵单位组织实施的 _____(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进行投标。本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不得变动）

江苏省南通港闸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依据贵单位_____组织的(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磋商的邀请，我方授权_____（姓名）_____（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磋商工作，全权处理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 1、同意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 5、一旦成交，我方承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将被贵方取消成交资格，同意贵方将磋商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的处理。
- 6、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总部地址				
分支机构				
当地代表处地址				
电话		联系人		
传真		电子邮件		
注册地		注册年份		
资质等级	公司具备的相关资质等级及相应的证书号 (请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_____(是否通过, 何种)____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			
项目负责人		年龄	性别	
职务职称			执业资格	
经营范围	营业执照载明: 1. 2. 3.			
从事类似相关项目的经历及年数				
其他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内容, 可自行添加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7、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响应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供应商负责西安本地项目征集不少于十个，项目应符合以下条件：项目来源于西安本地；应为电子信息（集成电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等新兴产业，以及第三代半导体、通用人工智能、低空经济、氢能和储能、深远海装备等未来产业发展急需的高层次创业人才（团队）；项目领衔人应具有理工类博士学位；项目领衔人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0 周岁，近三年在通无创业就业记录，且未在江苏省获得过地方人才引进计划资助。		响应/偏离
2、	供应商负责比赛评委的邀请对接工作，评委人数五人，其中西安本地评委不低于三名（西安本地高校 A 类学科专业老师或西安本地知名孵化机构创业导师及风险投资人，评委资格需经采购人审核认可）。		响应/偏离
.....			

响应人保证：1、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供应商的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2、偏离表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投标供应商可按实际情况进行补充。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8、磋商响应报价总表

：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就该项目给出如下报价：

磋商报价总计（首次）：¥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现场第二次报价（最终）：¥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注：第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将在开标现场填写，响应文件密封提交时只需填写磋商报价总计（首次）。且第二次（最终）报价时，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按同比例下浮。

2、我方承诺在服务期限内，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实现服务目标。

3、我方承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4、我方成交：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将严格履行本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对投标单位的所有规定。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_____（其他补充说明）。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8、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